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5-031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集休闲零食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企业。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花生、白糖、棕榈油、豆油等商品期货期权的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降低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

2.交易品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商品期货期权交易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花生、白糖、棕榈油、豆油等期货期权及相关场外期权品种。

3.交易工具和交易场所:交易场所为场内或场外。场内为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场外交易对手仅限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不含期货期权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前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5.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不含期货期权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业务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同时，授权期货业务小组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有关事宜。本次拟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

6.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以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可能存在价格异常波动风险、资金风险、技术风险、政策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情况概述

1.交易目的：公司是集休闲零食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

企业。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规避和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花生、白糖、棕榈油、豆油等商品期货期权的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降低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

2.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不含期货期权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前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3.交易方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商品期货期权交易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花生、白糖、棕榈油、豆油等期货期权及相关场外期权品种。交易场所为场内或场外。场内为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场外交易对手仅限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4.交易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

民币 500 万元（不含期货期权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业务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同时，授权期货业务小组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有关事宜。本次拟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不以逐利为目的，主要为有效降低产品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期权价格异常波动，导致期货与现货价格背离，保值效果不及预期。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果在交易过程中出现浮亏需要补足保证金时，可能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4.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二）交易风控措施

1.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原料的商品期货期权品种。

2.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

3.合理选择合约月份，尽量选择流动性好的期货期权合约，避免由于流动性差造成建仓成本和平仓成本提高。对远月有需求但远月合约流动性差，基差不合理的考虑利用近月合约保值再滚动移仓方式操作。

4.公司已制定《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商品期货期权交易的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同时采取内部审计措施加强控制。

5.公司将不定期对商品期货期权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相关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4.《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 5.以公司名义开立的期货和衍生品合约账户和资金账户情况；
- 6.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合同或者具体说明材料。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